

安永稅務剖析-為您追蹤最新法令動態

最新解釋函令

- ▶ 財政部於民國（下同）110年12月1日發布台財稅字第11004646940號函，營業人提供電子資料代管服務予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外國事業、機關、團體、組織（買受人），供該等境外買受人於境外透過網路遠端操作使用其勞務，核屬在國內提供而在國外使用之勞務，其取得之收入得適用零稅率。

本令核釋重點整理

按國際體例，我國實施之加值型營業稅採消費地課稅原則，且係就每一交易階段加值課稅。根據本函令，營業人提供電子資料代管服務予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買受人，並提供境外買受人於境外透過網路遠端操作使用其勞務，為一階段的交易行為，屬於在國內提供而在國外使用之勞務，其取得之收入得依營業稅法施行細則第11條第2款規定檢附外匯證明文件或原始外匯收入款憑證影本申報適用零稅率。

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外國事業、機關、團體、組織，其運用境內營業人提供之電子資料代管服務，於境外透過網路遠端操作使用後，再將該電子勞務轉售予境內買受人者，為另一階段的交易行為，此應認屬國外提供而在國內使用之勞務，如境內買受人為營業人（B2B），按營業稅法第36條第1項規定由境內買受人依購買國外勞務給付額計算應納稅額報繳營業稅；如境內買受人為自然人（B2C），應由該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境外供應商依同法第28條之1規定申請稅籍登記，並依同法第32條及第36條第3項規定開立統一發票報繳營業稅。

我們的觀察

本次財政部發布新令核釋，旨在提供電子資料代管服務予境外業者，及境外買受人於境外透過網路使用其勞務者，得適用零稅率。

本函令明確我國營業稅多階段課徵的精神，並說明以服務提供地及使用地為判斷零稅率適用之判斷標準。營業人提供電子資料代管服務予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外國事業、機關、團體、組織，建議應先瞭解本身交易內容是否符合核釋內容之適用，在適用零稅率的同時也須注意罰則相關問題，以免違規，或是諮詢稅務專家，以保障自身權益。

《安永稅務剖析》

不定期為您提供最新台灣與國際稅務法令剖析。如您發現該法律法規對您公司的商業運作有所助益，請聯繫安永的客戶服務人員，我們十分樂意提供幫助。

聯繫我們

如閣下希望得到更多的相關資訊，請與您目前接觸的安永聯絡人或以下任何一位安永客戶服務的稅務專業人員聯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間接稅務諮詢服務

劉惠雯 稅務服務部營運長
02 2757 8888 88858
Heidi.Liu@tw.ey.com

吳雅君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33
Vivian.Wu@tw.ey.com

林宜賢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0
Yishian.Lin@tw.ey.com

楊建華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5
ChienHua.Yang@tw.ey.com

李渝秀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105
Olivia.YH.Li@tw.ey.com

簡至淵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176
Julia.Chien@tw.ey.com

許瑞琳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839
Penny.Hsu@tw.ey.com

張珮禎 經理
02 2757 8888 67254
Angie.Chang@tw.ey.com

許妙如 經理
03 688 5678 73391
Lucy.MJ.Hsu@tw.ey.com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括：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

© 202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6271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

